

福建省财政厅文件

闽财金指（2024）10号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度普惠 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各设区市财政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财金〔2024〕85号）等文件，现向你市（区）下达2024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具体金额详见附件。该项指标收入列2024年“1100313 农林水”，支出列213类“农林水支出”08款“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预算科目，项目名称“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代码“10000015Z155110010001”，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资金中，中央财政资金的标识为中央直达资

金；省级财政资金的标识为中央直达资金的地方对应安排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你市（区）在向下级下达资金时，应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应对中央直达资金和地方对应安排资金分别列示，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

二、请你市（区）按照全面预算管理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转移支付预算到达后，应根据相关规定做好预算信息公开工作。

三、请你市（区）认真做好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福建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闽财规〔2024〕1号）和《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请补充提供农村金融机构有关数据的函》等有关要求，于2025年3月5日前向我厅报送2025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申请情况说明、专项资金申报表、绩效目标申报表（参照附件6）、2024年示范区绩效考核表、2024年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报告、2024年绩效自评报告和自评表（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6）。逾期报送的，按照《福建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第三十二条规定核减资金。

四、请你市（区）按照《福建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闽财规〔2024〕1号）等相关要求，于2025年4月15日前向我厅报送2025年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申请报告，并同

时报送示范区奖补资金分配、使用的细化方案，未报送细化方案的，将不纳入 2025 年示范区名单上报。

- 附件：1. 2024 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情况汇总表
2. 2024 年全省农村金融机构定向费用补贴资金明细表
3. 2024 年全省农村金融机构定向费用奖补资金明细表
4. 2023 年前三季度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资金结算表
5. 2024 年创业担保贷款奖补资金分配表
6.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福建省）（2024 年度）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金融司，财政部福建监管局。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年12月2日印发



2024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设区市	已下达省级 以上资金余额 (闽财金指(2024)1号)		本次结算2023年前三季度应承担金额				本次结算2023年第四季度奖补资金				本次下达 中央资金	结算后中 央资金余 额 (13)=①-③- (5)-(7)-(8)- (10)+(12)	结算后省级 资金余额 (用于2024年) (14)=(2)-(4)-(6) -(9)-(11)	
	中央 ①	省级 ②	定向费用		创业担保		示范区	定向费用		创业担保				
			中央 ③	省级 ④	中央 ⑤	省级 ⑥		中央 ⑦	中央 ⑧	省级 ⑨				中央 ⑩
福州市	1203.86	1705			162.30	162.30		13.22	13.22	123.00	123.00	-905.34	0.00	1406.48
莆田市	339.63	359			31.11	32.68		17.60	17.60	41.59	41.59	-249.33	0.00	267.13
泉州市	630.72	734			43.89	43.89	1000	43.81	43.81	49.72	49.72	506.70	0.00	596.58
漳州市	743.78	980	23	23	85.23	85.23		50.45	50.45	101.35	101.35	-483.75	0.00	719.97
龙岩市	180.44	222			14.73	14.73		64.98	64.98	17.07	17.07	-83.66	0.00	125.22
三明市	1800.79	2340			151.11	151.11	1000	57.37	57.37	223.44	223.44	-368.87	0.00	1908.08
南平市	309.49	333	58	58	31.28	31.28	1000	48.73	48.73	38.05	38.05	866.57	0.00	156.94
宁德市	2093.36	2710			190.08	190.08		71.33	71.33	214.82	214.82	-1617.13	0.00	2233.77
平潭综合 实验区	17.51	17			1.63	1.63		3.86	3.86	1.83	1.83	-10.19	0.00	9.68
合计	7319.58	9400	81	81	711.36	712.93	3000	371.35	371.35	810.87	810.87	-2345	0	7423.85

备注:

1. 2024年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为泉州市、南平市、三明市沙县区,各1000万元。

2. 按照《福建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第三十二条规定,泉州市报送材料超期12个工作日,扣减15%;宁德市报送材料超期6个工作日,扣减10%。所扣减资金按其余地区符合条件的创业担保贷款余额比例进行分配。

2024年全省农村金融机构定向费用补贴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农村金融机构	可予补贴的 贷款余额	是否原中 央苏区县	补贴资金 (按1.5%的补贴上限)				备注
				小计	中央财政 分担金额	省级财政 分担金额	市县财政 分担金额	
漳州	华安县 福建华安长信村镇银行	5089	是	76	23	23	30	
南平	松溪县 福建松溪长信村镇银行	12723	是	191	58	58	75	
小计				267	81	81	105	

备注：

1. 本年度未获原中央苏区县同等享受西部地区政策。开业超3年的新型农村金融机构不享受补贴。中央、省、市县财政按照3：3：4的比例分担补贴资金。
2. 补贴资金按照2023年前三季度计算，即按照可予补贴的贷款余额的1.5%计算。

附件3

2024年全省农村金融机构定向费用奖补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所在地		农村金融机构	2023年第四季度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平均余额	奖补金额	
				中央	省级
福州市	福清市	福建福清泰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5999.99	13.22	13.22
	长乐区	福建长乐泰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739.06		
	长乐区	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57.79		
	连江县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364.67		
	罗源县	罗源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3559.16		
莆田市	仙游县	福建仙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602.18	17.60	17.60
	仙游县	福建仙游瑞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1.9		
泉州市	台商投资区	福建泉州台商投资区晋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9	43.81	43.81
	晋江市	福建晋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000		
	惠安县	惠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65800		
	永春县	永春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62200		
	永春县	福建永春漳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70		
	德化县	德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2500		
漳州市	龙海区	福建龙海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31.27	50.45	50.45
	华安县	福建华安长信村镇银行	266.83		
	平和县	福建平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913.15		
	平和县	平和润丰村镇银行	3364.87		
	漳浦县	漳浦民生村镇银行	12697.55		
	漳浦县	福建漳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79.18		
	诏安县	福建诏安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76.01		
	诏安县	诏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4677.56		
	东山县	东山润鑫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997.65		
	东山县	东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2777.47		
	云霄县	云霄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5444.81		
	云霄县	云霄润发村镇银行	5463		
	长泰区	长泰农信联社	28504.09		

所在地		农村金融机构	2023年第四季度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平均余额	奖补金额	
				中央	省级
龙岩市	新罗区	龙岩农商银行	25719.22	64.98	64.98
	永定区	永定联社	120342.38		
	长汀县	长汀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0337.34		
	长汀县	长汀汀州红村镇银行	5932.9		
	上杭县	上杭农商银行	108130.43		
	上杭县	上杭中成村镇银行	499.92		
	漳平市	福建漳平民泰村镇银行	3779.1		
三明市	永安市	永安农商银行	59098.04	57.37	57.37
	大田县	大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68453.53		
	建宁县	建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8746.03		
	建宁县	建宁刺桐红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05.34		
	清流县	清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3391.56		
	将乐县	将乐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2026.84		
	宁化县	宁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475.18		
	泰宁县	泰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2624.42		
	泰宁县	福建泰宁晋农商大金湖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63.71		
	沙县(区)	沙县农商银行	36985.76		
尤溪县	福建尤溪成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6.25			
南平市	武夷山市	福建武夷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77.9	48.73	48.73
	政和县	政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5463		
	建阳区	南平市建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14100		
	建瓯市	福建建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889.53		
	邵武市	福建邵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952.03		
	邵武市	邵武刺桐红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94.59		
	光泽县	光泽刺桐红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49.2		
	光泽县	光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135.12		
	松溪县	福建松溪长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69.42		

所在地		农村金融机构	2023年第四季度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平均余额	奖补金额	
				中央	省级
宁德市	蕉城区	宁德农商银行	47916	71.33	71.33
	福安市	福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0738.52		
	古田县	古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04832.43		
	寿宁县	寿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6500		
	寿宁县	寿宁刺桐红村镇银行	14600		
	霞浦县	霞浦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36267.13		
	霞浦县	霞浦刺桐红村镇银行	10067.56		
	柘荣县	柘荣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份有限公司	15905.74		
	柘荣县	柘荣刺桐红村镇银行	5493.55		
	周宁县	周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7358.85		
	周宁县	周宁刺桐红村镇银行	4838.87		
	屏南县	屏南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9349.79		
	屏南县	屏南刺桐红村镇银行有限公司	9969.26		
平潭综合实验区		福建平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689.31	3.86	3.86
合计			1874492.94	371.35	371.35

备注:

1. 泉州市报送资金申请材料超期12个工作日, 扣减15%资金, 即扣减中央7.73万元、省级7.73万元。
2. 宁德市报送资金申请材料超期6个工作日, 扣减10%资金, 即扣减中央7.92万元、省级7.92万元。
3. 所扣减资金用于创业担保贷款奖补资金。

2023年前三季度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资金结算表

单位:万元

设区市	贴息结算数				奖补数 (根据2023年前三季度贷款发放额计算)					各级财政应承担 资金合计数		
	合计	中央贴息 (30%)	省级贴息 (30%)	市县贴息 (40%)	合计	中央奖补 (30%)	省级奖补 (30%)	市县奖补 (40%)	中央	省级	市县	
	福州市	496.12	148.84	148.84	198.44	44.85	13.46	13.46	17.93	162.3	162.3	216.37
莆田市	95.84	27.96	29.53	38.35	10.5	3.15	3.15	4.20	31.11	32.68	42.55	
泉州市	104.01	31.14	31.14	41.73	42.48	12.75	12.75	16.98	43.89	43.89	58.71	
漳州市	260.64	78.19	78.19	104.26	23.45	7.04	7.04	9.37	85.23	85.23	113.63	
龙岩市	34.26	10.28	10.28	13.70	14.84	4.45	4.45	5.94	14.73	14.73	19.64	
三明市	401.8	120.54	120.54	160.72	101.89	30.57	30.57	40.75	151.11	151.11	201.47	
南平市	80.15	24.05	24.05	32.05	24.08	7.23	7.23	9.62	31.28	31.28	41.67	
宁德市	443.81	133.14	133.14	177.53	189.78	56.94	56.94	75.90	190.08	190.08	253.43	
平潭综合 实验区	4.14	1.24	1.24	1.66	1.30	0.39	0.39	0.52	1.63	1.63	2.18	
合计	1920.77	575.38	576.95	768.44	453.17	135.98	135.98	181.21	711.36	712.93	949.65	

备注:

根据财政部福建监管局审核意见,福州市仓山区1笔贷款逾期,扣减中央、省级财政贴息资金各0.12万元,相应减少市县财政贴息0.16万元;南平顺昌县15笔贷款利率高于LPR+50BP,扣减中央、省级财政贴息资金各2.05万元,相应减少市县财政贴息2.73万元。

附件5

2024年创业担保贷款奖补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设区市	按2023年第四季度创业担保贷款月均余额 计算的奖补资金金额		
	中央	省级	合计
福州市	123.00	123.00	246.00
莆田市	41.59	41.59	83.18
泉州市	49.72	49.72	99.44
漳州市	101.35	101.35	202.70
龙岩市	17.07	17.07	34.14
三明市	223.44	223.44	446.88
南平市	38.05	38.05	76.10
宁德市	214.82	214.82	429.64
平潭综合实验区	1.83	1.83	3.66
合计	810.87	810.87	1621.74

备注：

泉州市、宁德市超期报送材料，所扣减的定向费用奖补资金31.3万元（中央和省级各15.65万元）和创业担保贷款奖补资金65.28万元（中央和省级各32.64万元）分配给其他地区

。

附件6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福建省）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当地财政部门	福建省财政厅	当地主管部门	各设区市财政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含示范区资金）：			
	其中：中央补助		4500（含示范区奖补3000万元）	
	省级资金		3000	
	省级以下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支持农村金融组织体系建设，扩大农村金融服务覆盖面。</p> <p>目标2：支持重点群体和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融资发展。</p> <p>目标3：支持地方因地制宜打造各具特色的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增强金融普惠性，推动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度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	4亿元
		质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	≥90%
			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创业担保贷款利率上限	LPR+50BPs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金融机构网点覆盖率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定向费用补贴金融机构满意度	≥80%
			申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个人满意度	≥80%
			申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小微企业满意度	≥80%